

证券代码：002198

证券简称：嘉应制药

公告编号：2025-047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嘉应制药	股票代码	0021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俊	曹科骏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谷工业园林语路 36 号	湖南省长沙市高新开发区麓谷工业园林语路 36 号	
电话	0753-2321916	0753-2321916	
电子信箱	jyzy_gd@163.com	jyzy_gd@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8,937,664.09	180,201,567.26	1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82,559.48	5,667,739.92	25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788,637.68	1,162,623.41	1,516.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385,355.43	20,866,528.60	-221.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6	0.0112	253.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6	0.0112	253.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2%	0.75%	1.9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90,721,623.46	838,820,451.71	-5.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5,939,193.05	758,220,755.10	-5.5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71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28%	52,148,000	0	不适用	0
养天和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00%	35,525,690	0	质押	35,525,690
黄俊杰	境内自然人	5.03%	25,505,096	0	不适用	0
广东嘉应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5%	16,003,100	0	不适用	0
陈少彬	境内自然人	3.01%	15,252,810	0	不适用	0
林少贤	境内自然人	2.27%	11,500,192	0	不适用	0
李胜喜	境内自然人	1.29%	6,523,001	0	不适用	0
吕良丰	境内自然人	0.91%	4,621,787	0	不适用	0
陈炜斌	境内自然人	0.85%	4,300,000	0	不适用	0
蒋显品	境内自然人	0.84%	4,244,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获悉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陈炜斌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300,000 股，合计持有 4,300,000 股；吕良丰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532,487 股，合计持有 4,621,787 股；李胜喜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00,000 股，合计持有 6,523,001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签署《技术开发合同》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子公司嘉应制药（湖南）有限公司与湖南中医药大学签署《技术开发合同》，双方共同参与研究开发中药创新药 1.1 类-薏痹历节清颗粒联合开发项目，本次签署的《技术开发合同》确立了双方的合作关系，具体实施进度和最终成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2025 年 5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62025010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025 年 8 月 1 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广东证监处罚字[2025]1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内容，公司审慎判断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5.1 条、第 9.5.2 条、第 9.5.3 条所述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情形。公司目前生产经营一切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9,096,1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7923%，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 7.04 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 5.96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61,294,115.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 9.80 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本次回购事项尚未完成，相关进展请关注后续公告。